

武汉博奇玉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3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会秘书刘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以及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8,182,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8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韩洪、贺朝铸、黄彩云、陈汉平、刘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韩洪、贺朝铸、黄彩云、陈汉平、刘晋为连任董事，以上人员均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1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18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1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毛小玲、陈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毛小玲、陈明为连任监事，以上人员均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182,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武汉博奇玉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武汉博奇玉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武汉博奇玉宇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26 日